

# 實踐大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第二屆第 9 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28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L 棟二樓公關室

主 持 人：葉立仁總務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文書組 張涵芳 (分機：5612)

出席者：葉立仁總務長、羅主任彥棻

台北校區：曾美惠小姐、張淑貞小姐、吳敏芬小姐

高雄校區：蔡榮豐先生、洪蘭黛小姐，計 7 人

列席者：總幹事、幹事、人事一組 王曉南小姐，計 3 人。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總幹事報告

本校勞工退休準備金資金提撥動態

三、人力資源室報告

提案一、本校李吳麗華女士，在本校工作年資計 36 年 11 個月 28 天，出生年月日 39 年 3 月 30 日，已符合本校教職員工退休(職)撫卹資遣辦法第八條第二款：「年滿六十五歲」，於 104 年 7 月 28 日申請退休，擬動支勞工退休準備金作為退休金差額之用。

說 明：

1. 本校總務處吳麗華女士，自 67 年 8 月 1 日至 104 年 7 月 28 日申請退休，期間擔任專任普通工友一職，其工作年資已滿 36 年 11 個月 28 天。
2. 依本校教職員工退休（職）撫卹資遺辦法第十三條及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，本校預估應補差額(詳如試算明細表)。

提案二、討論 104 年度總幹事人選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依本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章程第八條規定，提名本校風保系陳麗如老師擔任本會總幹事，任期自 104 年 8 月 1 日到 105 年 7 月 31 日。

四、臨時動議

無

五、決議

以上各案照案通過

六、散會